

中央警察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1130000912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學士班四年制第93期入學考試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招生期程：

- (一)113年2月27日上午9時起至113年3月14日17時止受理網路報名。
- (二)113年4月26日初試放榜（暫訂）。
- (三)113年5月24日複試（暫訂）。
- (四)113年7月5日複試放榜（暫訂）。
- (五)113年7月8日至113年7月19日正取生通訊報到。
- (六)113年8月9日新生入學報到及預備教育（暫訂）。

二、應考資格：

- (一)身分：中華民國國籍之男女青年，品行端正，體格健全，無不良嗜好者。
- (二)年齡：25歲以下（民國88年1月1日以後出生）。
- (三)學歷：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、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，或符合本招生簡章所訂應考學歷資格及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規定者。
- (四)已參加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13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一律以網路報名，並於期限內（113年3月15日前，以郵戳為憑）將報名表件以掛號郵寄本校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請進入本校學士班四年制網路報名系統 <https://exam.cpu.edu.tw/ncpu> 網頁，點選【報名資料填寫】，進行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件，請參閱招生簡章「初試網路報名流程圖」。

- 1、應考人請詳閱本校網路公告之入學考試招生簡章後，再進行報名及繳款等程序，以免影響個人權利。
- 2、報名資料輸入後，請再檢查是否正確，若因報名資料輸入有誤造成作業上之失誤，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- 3、網路報名資料輸入後，若未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所規定之報名程序，完成後續之報名動作，視同報名無效。
- 4、網路報名資料輸入後，可隨時更改，惟完成列印動作後，組別、身分別、繳費方式等資料即鎖定，無法更改，請應考人列印資料前詳細檢視填報資料。
- 5、確認資料送出後，請務必列印相關表件，並持繳費單、報名表件及其他附繳資料，依相關規定繳費並至郵局掛號寄件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四、招生系別及名額：

(一)甲組（自然組）：計有刑事警察學系、鑑識科學學系、水上警察學系、消防學系（分災害防救組與消防組）、交通學系（分交通組與電訊組）、資訊管理學系、保安警察學系等7個學系9個組。

(二)乙組（社會組）：計有行政警察學系、公共安全學系社會安全組、外事警察學系、犯罪防治學系（分預防組與

矯治組)、國境警察學系(分國境管理組及移民事務組)、行政管理學系、法律學系等7個學系9個組。

(三)招生名額:甲組男生122名、甲組女生28名,乙組男生108名、乙組女生35名,合計男生230名,女生63名,總計293名。

五、招生方式:

(一)第1階段考試(初試):採用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13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(專長甄試生亦須憑學測成績報名),參酌報考本校考生成績高低及各組男女招生名額,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知適當倍數考生參加第2階段考試(複試)。

(二)第2階段考試(複試):經第1階段考試錄取者,須參加本校舉辦之口試、體格檢查及體能測驗。複試均合格者,按其學測成績總分高低順序,擇優依其志願錄取為各系正取生,至滿額為止;其餘依學測成績高低列為備取生,遇缺額按備取順序遞補。

六、請至本校網站下載招生簡章(<https://www.cpu.edu.tw>)。

校長 楊源明